

檔 號：  
保存年限：

#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函

地址：23142新北市新店區建國路289號  
聯絡人：連景玉  
電話：(02)6628-9779#7304  
傳真：(02)6628-26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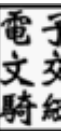
受文者：亞東紀念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27日  
發文字號：慈新醫文字第1070000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院接受各醫療院所薦送具『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訓練資格之學員至本院受訓學習，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各職類教學承辦人員。

說明：

- 一、本院為落實衛生福利部『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聯合訓練機制，提供各職類二年期訓練項目並接受各醫療院所薦送符合訓練資格之學員至本院教學部。
- 二、本院『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各職類聯合訓練申請方式、代訓項目與聯絡資訊，請參照台北慈濟醫院教學部網站，如有委託本院代訓之意願，可逕洽本院子計畫聯絡人諮詢代訓相關細節，雙方在訓練內容、訓練方式、訓練時間達成共識，並於受訓前一個月正式行文來函提出申請，本院惠覆安排訓練。
- 三、若有任何相關行政程序及協調問題，敬請與本院教學部連景玉助理洽詢，聯絡電話：(02)66289779分機7304或E-mail：x d d 0 2 1 0 1 @ t z u c h i . c o m . t w 。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三軍總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馬偕紀念醫院、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和信治癌中心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亞東紀念醫院、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耕莘醫院、永和耕莘醫院、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衛生福利部台中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澄清綜合醫院、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台南分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成大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2018-02-28  
10:25:08  
章

